

##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临时会议)于2025年1月13日(星期一)上午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及会议资料于2025年1月3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ESG管理制度>的议案》。(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

详情请参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ESG管理制度》。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融资计划的议案》。(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结合生产经营需要,2025年度办理融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12.40亿元。同时,授权公司经理层根据金融机构授信落实情况 and 公司资金需求情况,在年度融资计划范围内具体办理债务融资事宜,授权有效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董事会审议下一次融资计划时止。

特此公告。

湖北楚天智能交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14日